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劉尹祺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1

電子信箱：10051963@ms.tycg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1004047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attach.tyc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X3JUV2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院教師研習中心辦理「111年度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專門科目學分班」正班及隨班附讀甄審簡章(如附件)，目前仍有報名名額，請轉知貴屬教師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政治大學111年4月27日政院教研字第11100123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國立政治大學原函及相關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

